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600007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三、 公司负责人洪敬南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南春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京京女士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四、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 五、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六、 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情况。
- 七、 公司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简介	3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5
第三节 董事会报告	7
第四节 重要事项	16
第五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0
第六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22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2
第八节 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22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22

第一节 公司简介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名称简称	中国国贸
公司的外文名称	China World Trade Center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CWTC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洪敬南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京京	骆洋喆、廖哲、张丽滨、章侃
联系地址	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 1 号	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 1 号
电话	010-65052288	010-65052288
传真	010-65053862	010-65053862
电子信箱	dongmi@cwtc.com	dongmi@cwtc.com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 1 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04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 1 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04
公司网址	http://www.cwtc.com
电子信箱	dongmi@cwtc.com

报告期内，公司基本情况未发生变更。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9 层董秘办公室
-------------	-----------------------------

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报纸、网站及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未发生变更。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国贸	600007

六、 公司报告期内的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1997 年 10 月 15 日
注册登记地点	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 1 号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100000000027880
税务登记号码	110105100027884
组织机构代码	10002788-4

报告期内，公司注册情况未发生变更。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
营业收入	1,095,145,751	1,080,497,627	1.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5,028,627	283,405,395	7.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1,811,431	281,118,634	7.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7,278,714	549,708,751	3.2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327,451,750	5,223,879,630	1.98%
总资产	9,829,885,047	9,705,531,424	1.28%

(二) 主要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30	0.28	7.63%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30	0.28	7.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30	0.28	7.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5.75%	5.73%	0.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5.68%	5.69%	-0.01%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违约罚款收入	5,115,016
处置非流动资产净损失	-793,89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531
所得税影响额	-1,072,39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
合计	3,217,196

第三节 董事会报告

一、 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5 年上半年，世界经济复苏总体上低于预期，仍然维持缓慢复苏，所面临的不稳定性、不确定性增加；中国经济运行虽呈缓中趋稳走势，但增速换挡的压力有所加大，导致国内经济下行的压力较大，消费市场回升缓慢。

从北京市物业租赁及酒店市场方面看，由于北京写字楼新增可租面积有限以及市场需求保持平稳，甲级写字楼平均租金和出租率仍在高位运行。北京购物中心进入新项目入市高峰期，但其多位于非核心区域，核心商圈内购物中心的平均租金和出租率依旧保持稳定。服务式公寓需求疲软不振，致使其市场平均租金和出租率有所下降。在酒店所面临的外部经营环境没有改变，以及更多的国际连锁品牌酒店落户北京，市场竞争更为激烈的情况下，高端酒店所面临的经营压力依然较为明显。

公司在对市场进行分析的基础上，结合自身的具体情况，重点做了以下方面的工作：

一是由于写字楼的空置率较低，销售工作主要以续租为主，重点是做好优质租户的选择和维护。报告期内，公司已完成绝大部分 2015 年内到期的租户的续租工作。

二是进一步加强与租户的沟通，通过宣传公司新的改扩建项目，增强商城租户对国贸商城发展前景的认识。另外，还通过一系列市场促销活动，以及提高公共区域的利用率和加强会员系统管理，提升商城的客流量。

三是通过创新酒店的产品和服务，吸引客人到酒店消费。

四是针对公寓市场需求疲软的情况，积极开发新的客源，同时扩大短租业务；另外，通过提供更为精细化的服务，提高租户的满意度。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0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4%；实现利润总额 4.1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7.7%；实现净利润 3.1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7.6%。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额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095,145,751	1,080,497,627	14,648,124	1.36%

营业成本	520,506,911	521,326,888	-819,977	-0.16%
销售费用	20,525,167	20,150,603	374,564	1.86%
管理费用	35,550,262	33,909,681	1,640,581	4.84%
财务费用	61,986,228	75,149,806	-13,163,578	-17.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7,278,714	549,708,751	17,569,963	3.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674,214	-170,075,671	-154,598,543	90.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9,969,617	-348,749,656	-11,219,961	3.22%

(1) 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0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0.1 亿元，增长 1.4%。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收入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额
写字楼	548,658,476	50.10%	534,099,088	49.43%	14,559,388
商城	227,505,807	20.77%	234,730,418	21.73%	-7,224,611
酒店	181,637,590	16.59%	182,638,552	16.90%	-1,000,962
公寓	61,357,732	5.60%	64,302,995	5.95%	-2,945,263
其他	75,986,146	6.94%	64,726,574	5.99%	11,259,572
合计	1,095,145,751	100.00%	1,080,497,627	100.00%	14,648,124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由于写字楼平均租金增加，使来自写字楼的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1,456 万元，以及主要由于子公司国贸物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物业管理收入增加，其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1,126 万元。另外，因公司对原国贸展厅和东写字楼等区域进行改建，商城约 3,600 多平方米租区停业等，使来自商城的收入减少 722 万元；酒店和公寓受宏观环境的影响，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物业项目和酒店平均租金和出租率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平均可出租面积 (平方米)	平均已出租面积 (平方米)	平均租金 (元/平方米/月)			平均出租率 (%)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
				A	B	A-B	C	D	C-D
写字楼	一期	49,164	47,961	519	483	36	97.6	96.2	1.4
	二期	36,385	35,226	517	493	24	96.8	95.3	1.5
	三期	82,627	80,332	567	549	18	97.2	99.5	-2.3
商城	一期	14,680	14,473	1,387	1,162	225	98.6	100.0	-1.4
	二期	4,293	4,290	957	1,031	-74	99.9	100.0	-0.1
	三期	18,168	17,916	560	537	23	98.6	97.7	0.9
公寓		50,246	42,751	232	233	-1	85.1	88.7	-3.6
国贸大酒店		278 间客房		1,772	1,934	-162	54.9	55.3	-0.4

注：①本公司与控股股东中国国际贸易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贸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建设及经营国贸二期，双方的投资分别占该共同控制资产投资总额的 70%及 30%，上表中写字楼、商城二期平均可出租面积是按照出资比例确认的共同控制资产中本公司享有的资产份额。②国贸大酒店的平均租金为元/间夜。

(2) 营业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 5.2 亿元，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

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金额 占总成本 比例 (%)	上年同期 金额	上年同期金 额占总成本 比例 (%)	本期金额较 上年同期变 动比例 (%)
折旧摊销	165,974,390	31.89%	176,578,764	33.87%	-6.01%
员工成本	120,003,121	23.06%	116,424,056	22.33%	3.07%
能源费	55,965,242	10.75%	57,845,018	11.10%	-3.25%
维修保养	28,067,280	5.39%	31,680,154	6.08%	-11.40%
其他	150,496,878	28.91%	138,798,896	26.62%	8.43%

合计	520,506,911	100.00%	521,326,888	100.00%	-0.16%
----	-------------	---------	-------------	---------	--------

公司营业成本构成项目本期金额与上年同期金额相比，变动幅度均低于 30%。

(3) 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与上年同期相比，变动幅度均低于 30%。

(4) 现金流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额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7,278,714	549,708,751	17,569,963	3.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674,214	-170,075,671	-154,598,543	90.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9,969,617	-348,749,656	-11,219,961	3.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是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中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主要是本年度购买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收益增加；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主要是对国贸三期 B 阶段工程的资金投入增加。

公司现金流量的构成情况详见本报告所附公司财务报告中的“现金流量表”。

2、其它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额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投资收益	8,251,153	5,806,392	2,444,761	42.10%
营业外收入	5,182,416	3,915,780	1,266,636	32.35%

投资收益增加，主要是本报告期购买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收益增加。

营业外收入增加，主要是本报告期收到租户提前解约的违约罚款收入增加。

(2) 公司前期各类融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进度分析说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长期借款余额为 21 亿元。

报告期内，公司提前偿还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应于 2022 年到期的部分长期借款 1 亿元。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长期借款余额为 20 亿元。

(3) 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报告期内，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0 亿元，完成年度营业收入计划 23.0 亿元的 47.5%。未完成半年度营业收入计划，主要是酒店收入低于预期（见前述“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成本费用 6.4 亿元，占年度成本费用计划 14.2 亿元的 44.9%。成本费用低于预期的主要原因，一是由于酒店营业收入减少，相关的成本费用支出有所减少；二是年初安排的一些物业维修保养项目较计划推迟进行，相关的费用将可能推迟至下半年发生；三是由于央行调低银行贷款利率、公司归还部分银行借款、以及由于三期 B 阶段项目报告期内未取得全部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和建设工程施工证，公司无法向银行申请借款，工程所投入资金，视同占用银行借款资金，其对应的借款利息计入了在建工程成本，从而使计入损益的利息支出减少；四是能源费用、员工成本等支出比预计减少。

公司实现利润总额 4.1 亿元，完成年度利润总额计划 7.5 亿元的 54.1%，主要是成本费用低于预期。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物业租赁及管理	913,508,161	330,531,604	63.82%	1.74%	-1.56%	1.22%

酒店经营	181,637,590	189,975,307	-4.59%	-0.55%	2.39%	-3.00%
------	-------------	-------------	--------	--------	-------	--------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不适用。

(三) 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核心竞争力分析详见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董事会报告”相关内容。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要变化。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持有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期货公司等金融企业股权以及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2、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受托人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中国工商银行	5,000,000	2015.01.28	2015.03.03	浮动收益	5,000,000	18,432	是
	15,000,000	2015.01.30	2015.03.05		15,000,000	51,781	
	8,000,000	2015.02.17	2015.03.23		8,000,000	27,616	
	10,000,000	2015.03.09	2015.04.13		10,000,000	34,521	
	5,000,000	2015.03.13	2015.04.16		5,000,000	18,432	
	5,000,000	2015.03.13	2015.04.18		5,000,000	17,260	
	7,000,000	2015.03.17	2015.04.21		7,000,000	24,164	
	8,000,000	2015.03.27	2015.04.30		8,000,000	30,773	

	10,000,000	2015.04.16	2015.05.21		10,000,000	36,438	
	8,000,000	2015.04.21	2015.05.25		8,000,000	30,326	
	10,000,000	2015.04.28	2015.06.01		10,000,000	36,438	
	10,000,000	2015.05.05	2015.06.11		10,000,000	36,438	
中国建设银行	100,000,000	2015.01.05	2015.02.06	浮动收益	100,000,000	376,986	是
	200,000,000	2015.01.05	2015.04.07		200,000,000	2,268,493	
	100,000,000	2015.01.21	2015.01.27		100,000,000	37,808	
	100,000,000	2015.01.27	2015.03.02		100,000,000	428,493	
	100,000,000	2015.03.04	2015.06.04		100,000,000	1,209,863	
	100,000,000	2015.03.10	2015.06.08		100,000,000	1,183,562	
	200,000,000	2015.04.07	2015.05.28		200,000,000	1,315,068	
	200,000,000	2015.05.29	2015.06.29		200,000,000	387,288	
中国银行	100,000,000	2015.02.06	2015.03.09	浮动收益	100,000,000	382,192	是
合计	1,301,000,000			-	1,301,000,000	7,952,374	-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元）				无			

(2) 委托贷款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贷款事项。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公司现有两家子公司北京国贸国际会展有限公司和国贸物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及一家联营公司北京时代网星科技有限公司，来源于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均在 10% 以下。有关情况见所附财务报告附注四.6 和附注十一.3 “长期股权投资”。

5、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1) 国贸三期项目

国贸三期工程建设分为 A、B 两个阶段。

A 阶段项目已于 2010 年 8 月 30 日全部投入使用。

B 阶段项目于 2012 年 5 月 9 日举行启动仪式，2012 年 7 月取得前期准备工程协办单，2013 年 10 月取得地下部分规划许可证，2014 年 7 月取得地下部分施工许可证，2014 年 10 月取得裙楼整体和主塔楼 44 层以下部分规划许可证，2014 年 12 月中旬取得裙楼整体和主塔楼 44 层以下部分施工许可证，2015 年 7 月取得主塔楼 45 层及以上部分规划许可证，2015 年 8 月取得主塔楼 45 层及以上部分施工许可证。目前，现场施工顺利，商业裙楼已结构封顶，主塔楼核心筒钢结构已完成至 52 层，开始进行裙楼的机电和精装修施工、商业裙楼外幕墙施工已完成 80%（国贸三期 B 阶段项目其他有关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披露的“对外投资公告”）。

报告期内，国贸三期 B 阶段项目投入为 4.1 亿元（根据建造合同的完工进度确定，以下同）。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为 24.9 亿元。

(2) 原国贸展厅和东写字楼改建项目

原国贸展厅和东写字楼改建成商城、同时配合北京市政府实施国贸站轨道交通、公交、步行等交通一体化改造项目，公司于 2014 年 9 月中旬取得北京市规委批复的项目规划条件，确定了项目总建设规模等技术经济指标，2015 年 2 月通过环评审查，2015 年 6 月取得用地预审批复。

原国贸展厅和东写字楼由公司所有，其所对应的土地使用权由国贸有限公司所有，这是历史原因造成的，且在公司设立时获得有关政府部门的认可，因此，公司原拟定的改建方案是按照维持房地权属不变，由公司进行投资建设，相关议案已经公司五届二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后通过。（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2 月 20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披露的公司五届二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现由于该项目的房地权属不一致问题，有关政府部门尚未批准以公司名义办理项目立项。目前，公司仍在积极与政府有关部门进行沟通。

报告期内，该项目投入为 0.6 亿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为 1.4 亿元。

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 2015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分红派息以公司 2014 年年末总股份 1,007,282,53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2.00 元（含税），共计派发股利 201,456,507 元，剩余的未分配利润 1,620,264,842 元转以后分配。2015 年 6 月 15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分别刊登了公司 2014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本次派息股权登记日为 2015 年 6 月 18 日，除息日为 2015 年 6 月 19 日，红利发放日为 2015 年 6 月 19 日。

三、 其他披露事项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 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质疑事项。

二、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 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不适用

四、 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不适用

五、 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见所附财务报告附注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二)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有限公司	母公司	0	6,536,745	593,648	448,670	41,060,124	5,777,824
北京时代网星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0	449,089	0	0	0	0
香格里拉国际饭店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外方投资者之关联公司	0	743,282	0	1,411,344	4,891,756	2,434,166

合计	-	0	7,729,115	593,648	1,860,014	45,951,880	8,211,990
报告期内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发生额（元）	6,536,745						
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余额（元）	593,648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能源费、酒店业务往来款、租赁押金等。						
关联债权债务清偿情况	除租赁押金外，其他应付款项将在 2015 年内支付。						
与关联债权债务有关的承诺	无。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无重大影响。						

六、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不适用

(三) 其他重大合同或交易

本报告期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或交易。

七、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2015 年 7 月 10 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国贸有限公司通知，因证券市场出现非理性下跌，为维护资本市场稳定，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并基于对本公司持续经营和发展的信心，国贸有限公司承诺，从当日起 12 个月内，不减持本公司股份，以实际行动维护上市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此次承诺前，国贸有限公司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812,360,24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0.65%。截至 2015 年 8 月 28 日，国贸有限公司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未减持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经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告及其内部控制进行审计，以及对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阅。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深入推进内控体系建设，不存在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十一、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关于发行公司债券情况的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485 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9 亿元的公司债券。2014 年 8 月 22 日，公司完成 2014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公开发行工作，募集资金 5 亿元。2014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的期限为 5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票面利率为 5.50%。截至本报告期末，2014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基本条款未发生变动。

2014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4 年末，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2015 年 5 月 14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公司关于 2014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评级机构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14 日发布了《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分析报告》（联合[2015]139 号），通过对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状况及 2014 年公司债券（第

一期)跟踪评级,维持本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本公司发行的 2014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债券信用等级为 AA+。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将在债券存续期内每年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及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予以公告备查。

2015 年 5 月 19 日,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发布了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4 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予以公告备查。

2014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为无担保债券,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2014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的付息日为 2015 年至 2019 年每年的 8 月 20 日。如果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5 年至 2017 年每年的 8 月 20 日。

2015 年 8 月 13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付息公告。2015 年 8 月 20 日,2014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正常付息。本公司已发行债券兑付兑息不存在违约情况,亦没有迹象表明本公司未来按期偿付存在风险。

截至 2015 年 8 月 28 日,公司为 2014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采取的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良好。

截至 2015 年 8 月 28 日,2014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未发生须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五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限售股份无变动情况。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股东总数	28,021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有限公司	其他	80.65%	812,360,241	0	无
YALE UNIVERSITY	未知	0.86%	8,681,587	0	未知
高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HCM 中国基金	未知	0.69%	6,995,028	0	未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华优选分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55%	5,553,754	0	未知
张利国	未知	0.47%	4,760,700	0	未知
高继飞	未知	0.41%	4,178,050	0	未知
张俊发	未知	0.39%	3,937,000	0	未知
高志红	未知	0.25%	2,532,100	0	未知
得克萨斯大学体系董事会—自有资金	未知	0.21%	2,098,941	0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华钻石品质企业股票型	未知	0.20%	2,046,054	0	未知

证券投资基金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有限公司		812,360,241		人民币普通股	
YALE UNIVERSITY		8,681,587		人民币普通股	
高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HCM 中国基金		6,995,02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华优选分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553,754		人民币普通股	
张利国		4,760,700		人民币普通股	
高继飞		4,178,050		人民币普通股	
张俊发		3,937,000		人民币普通股	
高志红		2,532,100		人民币普通股	
得克萨斯大学体系董事会—自有资金		2,098,941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华钻石品质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46,054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二)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第六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优先股事项。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持股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未发生变化，不持有本公司股份、股票期权等。

2015 年 7 月 13 日至 8 月 27 日，公司副董事长张彦飞先生累计在二级市场买入公司股票 210,000 股。张彦飞先生在 2015 年 7 月 13 日前，未持有公司股票。截至 2015 年 8 月 28 日，张彦飞先生共持有公司股票 210,000 股。

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一）2015 年 2 月 10 日，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廖晓淇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以及选举高燕女士接替廖晓淇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上述事项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11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2015 年 4 月 21 日，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李镛新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以及选举郭惠光女士接替李镛新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上述事项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2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第八节 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附后。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董事长签名的 2015 年半年度报告正文及其摘要；
- 二、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四、 公司章程。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洪敬南

2015 年 8 月 28 日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及审阅报告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财务报表及审阅报告

	页码
审阅报告	1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1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2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3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4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5
财务报表附注	6 - 79
补充资料	1

审阅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阅字(2015)第 025 号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贸股份公司”)的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国贸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国贸股份公司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

刘磊

中国·上海市
2015年 8月 28日

注册会计师

孔令焯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6月30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5年6月30日 合并	2014年12月31日 合并	2015年6月30日 公司	2014年12月31日 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四.1	672,938,171	790,386,059	550,329,552	668,195,940
应收账款	四.2, 十一.1	135,067,047	143,657,938	123,623,678	132,979,994
预付款项	四.4	21,094,669	22,892,684	19,914,219	21,525,628
其他应收款	四.3, 十一.2	6,715,570	4,762,846	1,846,334	1,024,995
存货	四.5	24,109,917	25,952,983	24,030,581	25,834,306
流动资产合计		859,925,374	987,652,510	719,744,364	849,560,863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四.6, 十一.3	5,870,006	5,571,227	25,370,006	25,071,227
投资性房地产	四.7	5,831,394,603	5,584,332,871	5,831,394,603	5,584,332,871
固定资产	四.8	1,178,372,231	1,226,336,658	1,176,422,347	1,223,985,943
在建工程	四.9	513,391,507	377,302,632	513,391,507	377,302,632
无形资产	四.10	1,192,065,559	1,208,003,989	1,192,065,559	1,208,003,989
长期待摊费用	四.11	192,009,335	202,667,492	192,009,335	202,667,4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四.12	56,856,432	65,820,114	53,855,582	63,761,9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	47,843,931	-	47,843,931
非流动资产合计		8,969,959,673	8,717,878,914	8,984,508,939	8,732,969,993
资产总计		9,829,885,047	9,705,531,424	9,704,253,303	9,582,530,85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四.13	1,000,000	-	1,000,000	-
应付账款	四.14	17,475,664	19,677,131	12,662,651	12,935,584
预收款项	四.15	64,937,532	51,232,817	41,599,775	42,172,790
应付职工薪酬	四.16	38,344,336	57,720,350	33,469,476	48,771,409
应交税费	四.17	27,722,842	25,714,609	21,960,529	20,577,584
应付利息	四.18	50,114,124	13,855,358	50,114,124	13,855,358
其他应付款	四.19	804,691,202	715,941,325	734,336,028	643,071,05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四.21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2,004,285,700	1,884,141,590	1,895,142,583	1,781,383,78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四.20	2,000,000,000	2,100,000,000	2,000,000,000	2,100,000,000
应付债券	四.21	496,750,000	496,000,000	496,750,000	496,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96,750,000	2,596,000,000	2,496,750,000	2,596,000,000
负债合计		4,501,035,700	4,480,141,590	4,391,892,583	4,377,383,781
股东权益					
股本	四.22	1,007,282,534	1,007,282,534	1,007,282,534	1,007,282,534
资本公积	四.23	1,872,518,599	1,872,518,599	1,872,501,925	1,872,501,925
盈余公积	四.24	503,641,267	503,641,267	503,641,267	503,641,267
未分配利润	四.25	1,944,009,350	1,840,437,230	1,928,934,994	1,821,721,34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5,327,451,750	5,223,879,630	5,312,360,720	5,205,147,075
少数股东权益		1,397,597	1,510,204	-	-
股东权益合计		5,328,849,347	5,225,389,834	5,312,360,720	5,205,147,075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9,829,885,047	9,705,531,424	9,704,253,303	9,582,530,85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洪敬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林南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京京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15年6月30日6个月期间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5年1至6月 合并	2014年1至6月 合并	2015年1至6月 公司	2014年1至6月 公司
一、营业收入	四.26, 十一.4	1,095,145,751	1,080,497,627	1,034,759,045	1,031,729,630
减：营业成本	四.26, 十一.4	(520,506,911)	(521,326,888)	(469,381,002)	(478,303,207)
营业税金及附加	四.27	(62,090,837)	(61,001,890)	(58,019,991)	(57,380,050)
销售费用	四.28	(20,525,167)	(20,150,603)	(20,445,851)	(20,151,067)
管理费用	四.29	(35,550,262)	(33,909,681)	(35,650,402)	(34,009,772)
财务费用	四.30	(61,986,228)	(75,149,806)	(62,112,651)	(75,198,233)
加：投资收益	四.32, 十一.5	8,251,153	5,806,392	15,488,533	15,026,586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98,779	237,819	298,779	237,819
二、营业利润		402,737,499	374,765,151	404,637,681	381,713,887
加：营业外收入	四.33	5,182,416	3,915,780	5,182,416	3,915,780
减：营业外支出	四.34	(892,821)	(867,395)	(892,821)	(854,80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42,410)	(818,477)	(842,410)	(817,887)
三、利润总额		407,027,094	377,813,536	408,927,276	384,774,862
减：所得税费用	四.35	(101,711,074)	(94,147,842)	(100,257,124)	(93,997,313)
四、净利润		305,316,020	283,665,694	308,670,152	290,777,54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5,028,627	283,405,395	308,670,152	290,777,549
少数股东损益		287,393	260,299	-	-
五、每股收益					
基本和稀释每股收益	四.36	0.30	0.28	-	-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305,316,020	283,665,694	308,670,152	290,777,54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05,028,627	283,405,395	308,670,152	290,777,54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87,393	260,299	-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洪敬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南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京京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15年6月30日6个月期间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5年1至6月 合并	2014年1至6月 合并	2015年1至6月 公司	2014年1至6月 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25,474,978	1,091,935,934	1,043,542,347	1,018,597,68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37(1)	33,222,786	28,018,766	26,209,356	25,744,6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8,697,764	1,119,954,700	1,069,751,703	1,044,342,3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5,546,989)	(130,660,339)	(109,890,500)	(119,534,10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4,812,634)	(144,311,188)	(107,141,292)	(106,751,4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7,989,584)	(190,048,645)	(184,718,916)	(178,359,9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37(2)	(113,069,843)	(105,225,777)	(108,894,408)	(99,592,8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1,419,050)	(570,245,949)	(510,645,116)	(504,238,4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38(1)	567,278,714	549,708,751	559,106,587	540,103,8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四.32(1)	1,301,000,000	1,103,000,000	1,200,000,000	1,0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7,600,000	9,5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372	2,060	50,372	2,06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37(3)	7,952,374	5,532,324	7,589,753	5,288,76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9,002,746	1,108,534,384	1,215,240,125	1,064,790,82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2,676,960)	(172,610,055)	(332,560,712)	(172,458,7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01,000,000)	(1,106,000,000)	(1,200,000,000)	(1,0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33,676,960)	(1,278,610,055)	(1,532,560,712)	(1,222,458,7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674,214)	(170,075,671)	(317,320,587)	(157,667,9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	-	1,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	-	1,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0,969,617)	(248,749,656)	(260,569,617)	(248,249,65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00,000)	(500,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0,969,617)	(348,749,656)	(360,569,617)	(348,249,6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9,969,617)	(348,749,656)	(359,569,617)	(348,249,65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2,771)	(13,605)	(82,771)	(13,60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四.38(2)	(117,447,888)	30,869,819	(117,866,388)	34,172,64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0,386,059	423,912,391	668,195,940	322,389,6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四.1.38(3)	672,938,171	454,782,210	550,329,552	356,562,25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洪敬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南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京京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15年6月30日6个月期间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014年1月1日余额		1,007,282,534	1,872,518,599	489,607,132	1,489,202,236	1,417,894	4,860,028,395
2014年度增减变动额							
净利润		-	-	-	536,507,160	592,310	537,099,470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四.24			14,034,135	(14,034,135)	-	-
对股东的分配	四.25	-	-	-	(171,238,031)	(500,000)	(171,738,031)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1,007,282,534	1,872,518,599	503,641,267	1,840,437,230	1,510,204	5,225,389,834
2015年1月1日余额		1,007,282,534	1,872,518,599	503,641,267	1,840,437,230	1,510,204	5,225,389,834
2015年1至6月增减变动额							
净利润		-	-	-	305,028,627	287,393	305,316,020
利润分配							
对股东的分配	四.25	-	-	-	(201,456,507)	(400,000)	(201,856,507)
2015年6月30日余额		1,007,282,534	1,872,518,599	503,641,267	1,944,009,350	1,397,597	5,328,849,34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洪敬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南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京京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15年6月30日6个月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14年1月1日余额		1,007,282,534	1,872,501,925	489,607,132	1,473,613,921	4,843,005,512
2014年度增减变动额						
净利润		-	-	-	533,379,594	533,379,594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四.24	-	-	14,034,135	(14,034,135)	-
对股东的分配	四.25	-	-	-	(171,238,031)	(171,238,031)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1,007,282,534	1,872,501,925	503,641,267	1,821,721,349	5,205,147,075
2015年1月1日余额		1,007,282,534	1,872,501,925	503,641,267	1,821,721,349	5,205,147,075
2015年1至6月增减变动额						
净利润		-	-	-	308,670,152	308,670,152
利润分配						
对股东的分配	四.25	-	-	-	(201,456,507)	(201,456,507)
2015年6月30日余额		1,007,282,534	1,872,501,925	503,641,267	1,928,934,994	5,312,360,72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洪敬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南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京京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公司”)是经原国家体改委体改生【1997】第 161 号文批准，由中国国际贸易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称“国贸有限公司”)于 1997 年 10 月 15 日独家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设立时总股本为 640,000,000 股，每股面值为 1 元。

国贸有限公司是于 1985 年 2 月 12 日成立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中外合资双方分别为中国世贸投资有限公司和嘉里兴业有限公司(一家于香港注册的公司)，双方权益各占 50%。

本公司于 1999 年向社会公开发售人民币普通股(A 股)160,000,000 股，并收到募集资金净额 854,240,000 元，其中股本为 160,0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的股本溢价为 694,240,000 元。收到募集资金后，本公司的总股本为 800,000,000 元。

2006 年 10 月 30 日，本公司完成向国贸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7,282,534 股。国贸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对本公司 1,210,530,000 元债权全额认购，从而本公司股本增加 207,282,534 元，资本公积增加 1,000,927,182 元。至此，本公司的总股本为 1,007,282,534 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注册地及总部地址位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市，主要经营业务为出租办公场所、公寓、商场及酒店经营等。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详见附注五。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5 年 8 月 28 日批准报出。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附注二.9)、存货的计价方法(附注二.10)、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二.13、14、17)、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附注二.13)、收入的确认时点(附注二.23)等。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时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详见附注二.28。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本集团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流动负债超过流动资产 1,144,360,326(公司财务报表: 1,175,398,219 元)。

本集团管理层综合考虑了本集团如下可获得的资金来源:

- 本集团从经营活动中持续取得的净现金流入;
- 本集团获取的银行机构授予的未使用的信用额度约为人民币 12.99 亿元;
- 本集团获得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485 号文核准的尚未发行的人民币 4 亿元公司债券;
- 本集团的信贷记录, 从国内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获得的其他融资渠道。

基于以上考虑,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集团可以继续获取足够的融资来源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入, 以保证经营以及偿还到期债务所需的资金。基于以上所述, 董事会确信本公司不存在重大流动性风险, 并将会持续经营, 所以继续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期财务报表。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

(a) 金融资产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款项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将出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b) 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已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1) 金融资产(续)

(c)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集团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d)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应付款项、借款及应付债券等。

应付款项包括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借款及应付债券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等。本集团对外出租办公场所、公寓、商场以及酒店经营等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承租方或劳务接受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本集团对所有应收款项无论金额大小，均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10 存货

(1) 分类

存货包括维修材料、酒店营业物料以及低值易耗品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维修材料和酒店营业物料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4) 本集团的存货盘点制度为：酒店营业物料采用实际盘存制，其他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1)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续)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9)。

12 共同经营

本公司与国贸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建设及经营国贸二期，双方的投资分别占该共同控制资产投资总额的 70%及 30%。

本公司按照出资比例在财务报表中确认共同控制资产中本公司享有的资产及承担的负债份额，以及共同控制资产产生的应由本公司享有的收入和承担的费用。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以出租为目的的房屋建筑物及其改良、装修、土地使用权、不可分割的机器设备、电子设备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计提折旧(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及建筑物	42-48 年	10%	1.88%-2.13%
土地使用权	42 年	-	2.36%
房屋及建筑物改良	15 年	10%	6%
房屋及建筑物装修	2-10 年	-	10%-50%
机器设备	15 年	10%	6%
电子设备	5 年	-	20%

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9)。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及其装修、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家具装置及设备
和电子设备等。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
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
账面价值；对其他的固定资产修理费用等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
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
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
净残值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42 年	10%	2.13%
房屋及建筑物装修	10 年	-	10%
机器设备	15 年	10%	6%
运输设备	5 年	10%	18%
家具装置及设备	5 年	0-10%	18%-20%
电子设备	5 年	0-10%	18%-20%

本集团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
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3)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9)。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固定资产(续)

(4)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9)。

16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投资性房地产以及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投资性房地产以及固定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投资性房地产以及固定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17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为国贸三期的土地使用权，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土地使用权按实际使用年限 46 年平均摊销。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无形资产(续)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9)。

18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国贸三期配套市政工程费、国贸二期拆迁费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9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20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及辞退福利等。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职工薪酬(续)

(2) 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补充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流动负债。

21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2 预计负债

因对外提供担保、未决诉讼等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23 收入确认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集团在日常经营活动中出租办公场所、公寓、商场及酒店经营，以及对外提供物业管理等服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集团，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1) 让渡资产使用权

固定租金的经营租赁收入根据合同约定按照直线法在租赁期内确认。提供免租期的，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配，并确认租金收入。浮动租金的经营租赁收入根据合同约定方法计算的当期应收租金确认。

利息收入按照存款的时间，采用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提供劳务

收入在劳务已提供，并且与收入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予以确认。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4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和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6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本集团无融资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7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28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很可能导致下一个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风险：

(1) 投资性房地产及固定资产折旧年限

本集团主要业务为出租办公场所、公寓、商场及酒店经营等，在决定投资性房地产及固定资产的折旧(摊销)年限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

本集团对所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固定资产，根据其性质和使用情况，以及在使用过程中所处经济环境、技术环境和其他环境的变化等，预计其使用寿命。

(2)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本集团在计提所得税费用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税项

本集团本报告期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率	计税依据
企业所得税	25%	应纳税所得额
营业税	3%及 5%	应纳税营业额
增值税	3%、6%及 17%	应纳税销售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缴纳的营业税及增值税税额
教育费附加	3%	缴纳的营业税及增值税税额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缴纳的营业税及增值税税额
房产税	1.2%	应税房产原值的 70%
土地使用税	30 元/平方米/年	实际占用的土地面积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印发的《关于在北京等 8 省市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2】71 号)，自 2012 年 9 月 1 日起，本集团下属注册地为北京的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会展分公司的合办展业务收入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6%；本集团下属注册地为北京的国贸物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的咨询服务收入及提供有形动产租赁等业务收入适用增值税，税率分别为 6%及 17%。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方案>的通知》(财税【2011】110 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在全国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37 号)，本集团下属注册地为北京的北京国贸国际会展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其会议及展览服务、经济贸易咨询收入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6%。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735,356	750,670
银行存款	672,202,815	789,635,389
合计	<u>672,938,171</u>	<u>790,386,059</u>

2 应收账款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135,067,047	143,657,938
减：坏账准备	-	-
净额	<u>135,067,047</u>	<u>143,657,938</u>

(1)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33,915,778	142,755,938
一到二年	1,151,269	902,000
合计	<u>135,067,047</u>	<u>143,657,938</u>

(2) 应收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135,067,047	100.00%	-	-	143,657,938	100.00%	-	-

(3) 本期间本集团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2014 年 1 至 6 月：无)。

(4) 本期间本集团不存在收回或转回以前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2014 年 1 至 6 月：无)。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 应收账款(续)

(5) 2015 年 6 月 30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 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u>7,496,874</u>	-	5.55%

(6) 本期间本集团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2014 年 1 至 6 月：无)。

3 其他应收款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履约保证金	1,160,000	850,000
其他	<u>5,555,570</u>	<u>3,912,846</u>
合计	6,715,570	4,762,846
减：坏账准备	<u>-</u>	<u>-</u>
净额	<u>6,715,570</u>	<u>4,762,846</u>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其他应收款(续)

(1)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6,027,853	4,075,129
一到二年	172,020	172,020
二到三年	-	418,166
三年以上(i)	515,697	97,531
合计	<u>6,715,570</u>	<u>4,762,846</u>

(i) 2015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中账龄三年以上的款项共计 515,697 元，为本集团根据《关于按房改政策出售住房售房款存储使用等有关问题的通知》(京房改办[2007]4 号)要求，将按房改房政策出售住房的售房款全额存储于北京市住房资金管理中心，并进行专户存储，专项使用，所有权不变。

(2)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6,715,570	100.00%	-	-	4,762,846	100.00%	-	-

(3) 2015 年 6 月 30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公司名称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第三方	1,077,228	一年以内	16.04%	-
第二名	第三方	515,697	三年以上	7.68%	-
第三名	第三方	500,000	一年以内	7.45%	-
第四名	第三方	339,623	一年以内	5.06%	-
第五名	第三方	310,000	一年以内	4.62%	-
合计		<u>2,742,548</u>		<u>40.85%</u>	-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其他应收款(续)

(4) 本期间本集团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2014 年 1 至 6 月：无)。

(5) 本期间本集团不存在收回或转回以前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2014 年 1 至 6 月：无)。

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	<u>21,094,669</u>	<u>100.00%</u>	<u>22,892,684</u>	<u>100.00%</u>

(2) 2015 年 6 月 30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汇总分析如下：

	金额	占预付账款 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u>6,826,407</u>	<u>32.36%</u>

5 存货

存货分类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 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 价准备	账面价值
维修材料	12,783,300	-	12,783,300	13,534,009	-	13,534,009
酒店营业物料	10,826,767	-	10,826,767	11,931,172	-	11,931,172
其他	499,850	-	499,850	487,802	-	487,802
合计	<u>24,109,917</u>	-	<u>24,109,917</u>	<u>25,952,983</u>	-	<u>25,952,983</u>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长期股权投资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联营企业	5,870,006	5,571,227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净额	<u>5,870,006</u>	<u>5,571,227</u>

本集团不存在长期股权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长期股权投资(续)

联营企业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5 年 6 月 30 日	减值准备
		追加或减 少投资	按权益法调整 的净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分派的 现金股利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北京时代网星科技有限公 司(以下称“时代网星”)	5,571,227	-	298,779	-	-	-	-	-	5,870,006	-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投资性房地产

	在建工程(i)(ii)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房屋及建筑物 改良	房屋及建筑物 装修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原价								
2014 年 12 月 31 日	878,919,705	4,394,322,861	866,916,224	82,214,640	457,975,188	1,488,891,731	101,603,933	8,270,844,282
本期增加								
购置	348,428,416	-	-	-	1,289,840	114,000	71,598	349,903,854
本期减少								
处置及报废	-	-	-	-	-	(7,393,263)	-	(7,393,263)
2015 年 6 月 30 日	1,227,348,121	4,394,322,861	866,916,224	82,214,640	459,265,028	1,481,612,468	101,675,531	8,613,354,873

累计折旧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1,187,845,597)	(88,739,456)	(71,494,150)	(306,909,726)	(952,151,144)	(79,371,338)	(2,686,511,411)
本期增加								
计提	-	(43,892,778)	(10,239,168)	(2,034,930)	(15,082,076)	(20,692,857)	(10,160,989)	(102,102,798)
本期减少								
处置及报废	-	-	-	-	-	6,653,939	-	6,653,939
2015 年 6 月 30 日	-	(1,231,738,375)	(98,978,624)	(73,529,080)	(321,991,802)	(966,190,062)	(89,532,327)	(2,781,960,270)

账面价值								
2014 年 12 月 31 日	878,919,705	3,206,477,264	778,176,768	10,720,490	151,065,462	536,740,587	22,232,595	5,584,332,871
2015 年 6 月 30 日	1,227,348,121	3,162,584,486	767,937,600	8,685,560	137,273,226	515,422,406	12,143,204	5,831,394,603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投资性房地产(续)

- (i)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按照国贸三期 B 阶段工程初步设计方案中预计出租部分建筑面积占项目总建筑面积的比例，将三期 B 阶段工程中预计将用于出租部分的相关成本由在建工程重分类至投资性房地产。
- (ii)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对原国贸展厅、东写字楼进行改建，对改建工程中预计将用于出租部分的相关成本在投资性房地产核算。

2015 年 1 至 6 月，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金额为 102,102,798 元(2014 年 1 至 6 月：110,551,736 元)。

本期间本集团无计提或减少的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2014 年 1 至 6 月：无)。

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建行”)北京国贸支行签订合同，以国贸三期 A 段的房屋建筑物、设备以及对应的土地使用权作为 29.7 亿元长期借款授信额度(其中包括人民币 28.3 亿元及美元 2 千万元)的抵押物。2015 年 6 月 30 日，投资性房地产中包含的上述抵押物账面价值约为 3,072,674,171 元(原价 3,686,871,346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约为 3,137,489,318 元(原价 3,686,757,346 元))(附注四.20)。

同时，鉴于建行授权其北京市分行为本公司于 2005 年发行的 10 年期 10 亿元人民币企业债券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公司以上述国贸三期 A 段的房屋建筑物、设备以及对应的土地使用权向建行北京市分行提供反担保(附注四.21)。

2015 年 1 至 6 月，本集团报废了账面价值 739,324 元(原价 7,393,263 元)的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 104,937 元(原价 560,619 元)的固定资产(附注四.8)，报废净损失合计为 793,890 元(附注四.33、34)。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房屋及建筑物装修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家具装置及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原价合计							
2014 年 12 月 31 日	919,324,670	211,446,018	283,722,802	5,365,550	169,128,024	186,692,264	1,775,679,328
本年增加							
购置	-	-	-	-	2,953,898	1,575,806	4,529,704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	-	(144,000)	-	-	(416,619)	(560,619)
2015 年 6 月 30 日	919,324,670	211,446,018	283,578,802	5,365,550	172,081,922	187,851,451	1,779,648,413
累计折旧							
2014 年 12 月 31 日	(84,277,481)	(90,557,228)	(71,992,656)	(3,711,956)	(142,267,083)	(156,536,266)	(549,342,670)
本年增加							
计提	(9,777,833)	(10,637,483)	(8,511,981)	(290,321)	(12,050,625)	(11,120,951)	(52,389,194)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	-	41,040	-	-	414,642	455,682
2015 年 6 月 30 日	(94,055,314)	(101,194,711)	(80,463,597)	(4,002,277)	(154,317,708)	(167,242,575)	(601,276,182)
账面价值							
2014 年 12 月 31 日	835,047,189	120,888,790	211,730,146	1,653,594	26,860,941	30,155,998	1,226,336,658
2015 年 6 月 30 日	825,269,356	110,251,307	203,115,205	1,363,273	17,764,214	20,608,876	1,178,372,231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固定资产(续)

2015 年 1 至 6 月，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 52,389,194 元(2014 年 1 至 6 月：54,424,649 元)，其中计入成本费用及国贸三期在建工程等的折旧金额分别为 52,317,775 元及 71,419 元(2014 年 1 至 6 月：54,351,279 元及 73,370 元)。

本期间本集团无计提或减少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014 年 1 至 6 月：无)。

2015 年 1 至 6 月，无在建工程转入的固定资产(2014 年 1 至 6 月：无)。

本公司与建行北京国贸支行签订合同，以国贸三期 A 段的房屋建筑物、设备以及对应的土地使用权作为 29.7 亿元长期借款授信额度(其中包括人民币 28.3 亿元及美元 2 千万元)的抵押物。2015 年 6 月 30 日，固定资产中包含的上述抵押物账面价值约为 976,426,393 元(原价 1,389,890,105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约为 1,192,124,922 元(原价 1,579,589,293 元)(附注四.20)。

同时，鉴于建行授权其北京市分行为本公司发行 10 年期 10 亿元人民币企业债券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公司以上述国贸三期 A 段的房屋建筑物、设备以及对应的土地使用权向建行北京市分行提供反担保(附注四.21)。

(a)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账面原价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建筑物	189,559,189	待相关部门审批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9 在建工程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国贸三期 B 阶段 工程	512,734,717	-	512,734,717	376,596,519	-	376,596,519
其他	656,790	-	656,790	706,113	-	706,113
合计	<u>513,391,507</u>	<u>-</u>	<u>513,391,507</u>	<u>377,302,632</u>	<u>-</u>	<u>377,302,632</u>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9 在建工程(续)

(1)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

工程名称	预算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重分类 (附注四.7(i)、(ii))	其他减少	2015 年 6 月 30 日	工程投入 占预算的 比例	工程进度	借款费用 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 借款费用 资本化金额	本期 借款费用 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自筹、债券 及金融机 构借款
国贸三期 B 阶段 工程	36 亿元(i)	1,176,864,121	425,431,870	-	-	1,602,295,991	45%	45%	272,700,740	33,098,095	5.20%	自筹、债券 及金融机 构借款
减：国贸三期 B 阶 段预计出租部分		(800,267,602)	-	(289,293,672)	-	(1,089,561,274)						
小计		376,596,519	425,431,870	(289,293,672)	-	512,734,717						
原国贸展厅、 东写字楼改建 工程	8.3 亿元	78,652,103	59,060,771	73,973	-	137,786,847	17%	17%	-	-	不适用	自筹
减：原国贸展厅、 东写字楼改建预 计出租部分		(78,652,103)	-	(59,134,744)	-	(137,786,847)						
小计		-	59,060,771	(59,060,771)	-	-						
其他		706,113	24,650	(73,973)	-	656,790	不适用	不适用	-	-	不适用	自筹
合计		377,302,632	484,517,291	(348,428,416)	-	513,391,507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9 在建工程(续)

(2) 本期间本集团无新增或减少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2014 年 1 至 6 月：无)。

(i) 预算金额不包括国贸三期 B 阶段土地成本 11 亿元。

(ii) 本报告期本集团购建的国贸三期 B 阶段工程支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本集团将已经发生的可归属于国贸三期 B 阶段工程的借款费用计入该资产的成本。本集团于 2005 年公开发行的 10 亿元长期债券(附注四.21)用于购置国贸三期项目土地，长期债券利息支出按照国贸三期 B 阶段土地面积占国贸三期土地总面积的比例，资本化计入国贸三期 B 阶段成本。本集团长期借款中被国贸三期 B 阶段工程支出所占用部分的借款费用，资本化计入国贸三期 B 阶段成本。

(iii) 原国贸展厅、东写字楼改建工程

公司将原国贸展厅和东写字楼改建成商城，同时配合北京市政府实施国贸站轨道交通、公交、步行等交通一体化项目规划意见书于 2014 年 9 月中旬取得北京市规委批复。

原国贸展厅和东写字楼系由公司所有，其所对应的土地使用权由国贸有限公司所有，这是历史原因造成的，且在公司设立时获得有关政府部门的认可，因此，公司原拟定的改建方案是按照维持房地权属不变，由公司进行投资建设，相关议案已经公司五届二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后通过。现由于该项目的房地权属不一致问题，有关政府部门一直未能批准以公司名义办理项目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签署日，公司仍在积极与政府有关部门进行沟通。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原价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431,390,803
2015 年 6 月 30 日	1,431,390,803

累计摊销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23,386,814)
本年增加	
计提	(15,938,430)
2015 年 6 月 30 日	(239,325,244)

账面价值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208,003,989
2015 年 6 月 30 日	1,192,065,559

2015 年 1 至 6 月，无形资产计提的摊销金额为 15,938,430 元(2014 年 1 至 6 月：15,938,430 元)，其中计入国贸三期在建工程及成本费用的摊销金额分别为 11,808,806 元及 4,129,624 元(2014 年 1 至 6 月：11,808,806 元及 4,129,624 元)。

本期间本集团无计提或减少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2014 年 1 至 6 月：无)。

2015 年 6 月 30 日，无形资产原价中包含土地拆迁费用 866,325,577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866,325,577 元)。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无形资产(续)

本公司与建行北京国贸支行签订合同，以国贸三期 A 段的房屋建筑物、设备以及对应的土地使用权作为 29.7 亿元长期借款授信额度(其中包括人民币 28.3 亿元及美元 2 千万元)的抵押物。2015 年 6 月 30 日，无形资产中包含的上述抵押物账面价值约为 245,089,603 元(原价 276,678,936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约为 1,208,003,989 元(原价 1,431,390,803 元)) (附注四.20)。

同时，鉴于建行授权其北京市分行为本公司发行 10 年期 10 亿元人民币企业债券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公司以上述国贸三期 A 段的房屋建筑物、设备以及对应的土地使用权向建行北京市分行提供反担保(附注四.21)。

2015 年 6 月 30 日，无未办妥产权证的土地使用权(2014 年 12 月 31 日：无)。

11 长期待摊费用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摊销	2015 年 6 月 30 日
国贸二期拆迁费	102,282,265	(1,554,120)	100,728,145
国贸三期配套市政工程费	99,691,894	(8,784,037)	90,907,857
装修费	693,333	(320,000)	373,333
合计	<u>202,667,492</u>	<u>(10,658,157)</u>	<u>192,009,335</u>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长期资产报废	139,016,902	34,754,225	139,016,902	34,754,225
应付职工薪酬	18,095,048	4,523,762	57,720,350	14,430,088
预提费用	47,053,116	11,763,278	47,053,116	11,763,278
建设中断期利息支出费用化	19,433,399	4,858,350	19,433,399	4,858,350
可抵扣亏损	3,770,576	942,644	-	-
固定资产折旧	56,691	14,173	56,691	14,173
合计	<u>227,425,732</u>	<u>56,856,432</u>	<u>263,280,458</u>	<u>65,820,114</u>
其中：				
预计于一年内(含一年)转回的金额		<u>17,357,827</u>		<u>26,321,509</u>
预计于一年后转回的金额		<u>39,498,605</u>		<u>39,498,605</u>

(2)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2014 年 12 月 31 日：无)。

(3)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互相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2014 年 12 月 31 日：无)。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短期借款

	币种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人民币	<u>1,000,000</u>	<u>-</u>

2015 年 6 月 30 日，短期借款的利率为 5.35%(2014 年 12 月 31 日：无)。

14 应付账款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酒店物资采购款	10,189,947	11,557,209
合办展分成款	4,813,013	6,741,548
其他	<u>2,472,704</u>	<u>1,378,374</u>
合计	<u>17,475,664</u>	<u>19,677,131</u>

2015 年 6 月 30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为 329,917 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361,528 元)，主要为应付酒店物资采购款，该款项预计将于一年以内支付。

15 预收款项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租金及定金	41,045,546	41,940,636
预收场租及展位费	19,456,679	3,975,159
其他	<u>4,435,307</u>	<u>5,317,022</u>
合计	<u>64,937,532</u>	<u>51,232,817</u>

2015 年 6 月 30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款项为 5,182,774 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4,437,910 元)，主要为酒店预收定金以及写字楼、商场等物业预收租金。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6 应付职工薪酬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短期薪酬	36,420,006	57,544,459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	1,911,194	67,914
应付辞退福利	13,136	107,977
合计	<u>38,344,336</u>	<u>57,720,350</u>

(1) 短期薪酬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6 月 30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8,273,848	90,333,877	(116,462,149)	22,145,576
职工福利费	-	6,037,607	(4,063,433)	1,974,174
社会保险费	36,580	8,133,458	(7,219,357)	950,681
其中：医疗保险费	32,372	7,171,355	(6,353,446)	850,281
工伤保险费	1,619	428,290	(391,293)	38,616
生育保险费	2,589	533,813	(474,618)	61,784
住房公积金	-	9,967,779	(9,932,660)	35,119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234,031	4,006,454	(2,840,222)	10,400,263
补充医疗保险	-	1,761,653	(847,460)	914,193
合计	<u>57,544,459</u>	<u>120,240,828</u>	<u>(141,365,281)</u>	<u>36,420,006</u>

(2) 设定提存计划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6 月 30 日
基本养老保险	64,680	14,999,402	(13,234,869)	1,829,213
补充养老保险	-	2,034,278	(2,034,278)	-
失业保险费	3,234	690,449	(611,702)	81,981
合计	<u>67,914</u>	<u>17,724,129</u>	<u>(15,880,849)</u>	<u>1,911,194</u>

17 应交税费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企业所得税	11,486,080	11,991,370
应交营业税及附加	11,467,733	11,832,898
应交增值税	390,661	(232,154)
其他	4,378,368	2,122,495
合计	<u>27,722,842</u>	<u>25,714,609</u>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8 应付利息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债券应付利息		
-14 国贸 01	23,839,104	10,089,108
公司债券应付利息		
-05 国贸债	23,000,000	-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 借款应付利息	3,275,020	3,766,250
合计	<u>50,114,124</u>	<u>13,855,358</u>

19 其他应付款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租户押金	480,757,264	467,997,448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156,313,828	77,464,311
应付物业管理项目代收款	70,589,843	71,147,801
预提费用	57,280,507	47,825,923
应付工程质保金	5,842,865	12,773,756
其他	33,906,895	38,732,086
合计	<u>804,691,202</u>	<u>715,941,325</u>

2015 年 6 月 30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为 374,348,876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380,010,000 元)，主要为收取的租户押金，由于租赁期尚未结束，该款项尚未退还。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0 长期借款

	币种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1),(2)	人民币	<u>2,000,000,000</u>	<u>2,100,000,000</u>

(1) 本期间本公司提前偿还了应于 2022 年到期的建行北京国贸支行部分抵押借款 100,000,000 元。

(2) 本公司与建设银行北京朝阳支行签订合同，以国贸三期 A 段的房屋建筑物、设备以及对应的土地使用权作为 29.7 亿元长期借款授信额度(其中包括 28.3 亿元及 2 千万美元)的抵押物。建设银行北京朝阳支行于 2010 年 6 月 4 日将相关借款合同项下的债权转让予建设银行北京国贸支行。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长期抵押借款余额为 2,000,000,000 元，抵押物的账面价值约为 4,294,190,167 元(原价 5,353,440,387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约为 5,537,618,229 元(原价 6,697,737,442 元))(附注四 7、8、10)。利息每 3 个月支付一次，本金应于 2022 年 1 月 9 日偿还。

根据本公司与建行签订的长期借款合同中相关规定，借款利率执行浮动政策。建行于每一年度间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贷款基准利率，在调整该等长期借款当年的借款利率后进行计息。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长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5.535%-5.895% (2014 年 12 月 31 日：5.895%)。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1 应付债券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 发行	本年重 分类	溢折价 摊销	本年 偿还	2015 年 6 月 30 日
应付债券	1,496,000,000	-	-	750,000	-	1,496,750,000
减：一年内到 期的应付债 券	(1,000,000,000)	-	-	-	-	(1,000,000,000)
	496,000,000	-	-	750,000	-	496,750,000

债券有关信息如下：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05 国贸债(1)	1,000,000,000	2005-12-23	10 年	1,000,000,000
14 国贸 01(2)	500,000,000	2014-8-20	5 年	500,000,000

债券之应计利息分析如下：

	应计利息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应计利息	本期已付利息	
05 国贸债	-	23,000,000	-	23,000,000
14 国贸 01	10,089,108	13,749,996	-	23,839,104

- (1) 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财金【2005】2718 号文批准，本公司于 2005 年 12 月 23 日公开发行了公司债券，所筹资金全部用于国贸三期工程建设。本期债券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债券期限为 10 年期，债券利率为固定利率，票面年利率为 4.60%，每年付息一次，由建行授权其北京市分行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公司以国贸三期 A 段的房屋建筑物、设备以及对应的土地使用权向建行北京市分行提供反担保(附注四.7、8、10)。该债券将于 2015 年 12 月 22 日到期，因此划分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2)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485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20 日公开发行了 2014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5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金额为 495,500,000 元，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附第三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固定年利率为 5.5%，每年付息一次(附注四.18)。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2 股本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15 年 6 月 30 日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人民币普通股	<u>1,007,282,534</u>	-	-	-	-	-	<u>1,007,282,534</u>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人民币普通股	<u>1,007,282,534</u>	-	-	-	-	-	<u>1,007,282,534</u>

23 资本公积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2015 年 6 月 30 日
股本溢价	1,919,827,911	-	-	1,919,827,911
其他资本公积 -				
变更记账本位币产生外 币折算差额	(44,434,929)	-	-	(44,434,929)
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u>(2,874,383)</u>	-	-	<u>(2,874,383)</u>
合计	<u>1,872,518,599</u>	-	-	<u>1,872,518,599</u>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 增加	本年 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1,919,827,911	-	-	1,919,827,911
其他资本公积 -				
变更记账本位币产生外 币折算差额	(44,434,929)	-	-	(44,434,929)
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u>(2,874,383)</u>	-	-	<u>(2,874,383)</u>
合计	<u>1,872,518,599</u>	-	-	<u>1,872,518,599</u>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4 盈余公积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提取	本期减少	2015 年 6 月 30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u>503,641,267</u>	-	-	<u>503,641,267</u>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u>489,607,132</u>	<u>14,034,135</u>	-	<u>503,641,267</u>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股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

25 未分配利润

	<u>2015 年 1 至 6 月</u> 金额	<u>2014 年度</u> 金额
期初未分配利润	1,840,437,230	1,489,202,23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5,028,627	536,507,16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14,034,135)
支付普通股股利	(201,456,507)	(171,238,031)
期末未分配利润	<u>1,944,009,350</u>	<u>1,840,437,230</u>

2015 年 6 月 30 日，未分配利润中包含归属于母公司的子公司盈余公积余额 4,750,000 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4,750,000 元)，其中子公司本期间未计提归属于母公司的盈余公积(2014 年 1 至 6 月：无)。

根据 2015 年 4 月 21 日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 2014 年度现金股利，每 10 股人民币 2.00 元(含税)，按照已发行股份 1,007,282,534 股计算，共计 201,456,507 元。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6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2015 年 1 至 6 月	2014 年 1 至 6 月
主营业务收入	1,095,145,751	1,080,497,627
主营业务成本	<u>520,506,911</u>	<u>521,326,888</u>

本集团主要业务为对外提供物业租赁、物业管理服务及酒店经营，与上述业务相关的收入主要来自北京。因此本集团无需按产品或按地区对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进行分析。

按行业类型分析如下：

	2015 年 1 至 6 月		2014 年 1 至 6 月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物业租赁及管理	913,508,161	330,531,604	897,859,075	335,785,344
酒店经营	<u>181,637,590</u>	<u>189,975,307</u>	<u>182,638,552</u>	<u>185,541,544</u>
合计	<u>1,095,145,751</u>	<u>520,506,911</u>	<u>1,080,497,627</u>	<u>521,326,888</u>

27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15 年 1 至 6 月	2014 年 1 至 6 月	计缴标准
营业税	55,337,863	54,453,249	附注三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39,235	3,853,027	附注三
教育费附加	<u>2,813,739</u>	<u>2,695,614</u>	附注三
合计	<u>62,090,837</u>	<u>61,001,890</u>	

28 销售费用

	2015 年 1 至 6 月	2014 年 1 至 6 月
广告宣传费	15,143,606	15,721,693
代理佣金	<u>5,381,561</u>	<u>4,428,910</u>
合计	<u>20,525,167</u>	<u>20,150,603</u>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9 管理费用

	2015 年 1 至 6 月	2014 年 1 至 6 月
员工成本	18,404,308	17,668,540
折旧摊销	2,913,964	2,987,607
租金	2,775,338	2,786,971
税费	1,669,135	1,692,286
能源费	1,574,668	1,384,867
审计及咨询费	812,234	892,520
清洁绿化费	697,871	655,181
维修保养费	1,307,234	341,224
其他	5,395,510	5,500,485
合计	<u>35,550,262</u>	<u>33,909,681</u>

30 财务费用

	2015 年 1 至 6 月	2014 年 1 至 6 月
利息支出	96,121,875	99,847,895
减：计入在建工程的资本化利息支出(附注四.9(1))	<u>(33,098,095)</u>	<u>(25,515,718)</u>
小计	63,023,780	74,332,177
减：利息收入	(2,958,772)	(1,010,873)
汇兑损失/(收益)	82,771	13,605
其他	1,838,449	1,814,897
净额	<u>61,986,228</u>	<u>75,149,806</u>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1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2015 年 1 至 6 月	2014 年 1 至 6 月
折旧摊销	169,208,354	179,949,705
员工成本	138,407,428	134,092,596
能源费	57,539,911	59,229,886
税费	36,962,828	37,487,131
酒店营业物料	31,088,145	28,664,137
维修保养费	29,374,514	32,021,378
清洁绿化费	19,881,700	17,997,175
广告宣传费	15,143,606	15,721,693
代理佣金	5,381,561	4,428,910
租金	3,913,118	3,521,558
审计及咨询费	1,967,622	1,847,256
其他费用	67,713,553	60,425,747
合计	<u>576,582,340</u>	<u>575,387,172</u>

32 投资收益

	2015 年 1 至 6 月	2014 年 1 至 6 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收益(1)	7,952,374	5,568,573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附注四.6)	<u>298,779</u>	<u>237,819</u>
合计	<u>8,251,153</u>	<u>5,806,392</u>

- (1) 2015 年 1 至 6 月，本集团购买及赎回银行理财产品，支付及收回金额累计为 1,301,000,000 元，实现收益 7,952,374 元(2014 年 1-6 月：支付及收回金额累计为 1,103,000,000 元，实现收益 5,568,573 元)。

本集团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3 营业外收入

	2015 年 1 至 6 月	2014 年 1 至 6 月	计入 2015 年 1 至 6 月非经常 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罚款收入	5,115,016	3,909,602	5,115,016
处置非流动资产收益	48,520	200	48,520
其他	18,880	5,978	18,880
合计	<u>5,182,416</u>	<u>3,915,780</u>	<u>5,182,416</u>

34 营业外支出

	2015 年 1 至 6 月	2014 年 1 至 6 月	计入 2015 年 1 至 6 月非经常 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损失	842,410	818,477	842,410
对外捐赠	-	27,700	-
其他	50,411	21,218	50,411
合计	<u>892,821</u>	<u>867,395</u>	<u>892,821</u>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5 所得税费用

	2015 年 1 至 6 月	2014 年 1 至 6 月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		
当期所得税	92,747,392	87,133,456
递延所得税	8,963,682	7,014,386
合计	<u>101,711,074</u>	<u>94,147,842</u>

将基于合并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2015 年 1 至 6 月	2014 年 1 至 6 月
利润总额	<u>407,027,094</u>	<u>377,813,536</u>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101,756,774	94,453,384
非应纳税收入涉及的所得		
税费用调整额	(74,695)	(59,455)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		
损失涉及的所得税费用		
调整额	28,995	(246,087)
所得税费用	<u>101,711,074</u>	<u>94,147,842</u>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6 每股收益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15 年 1 至 6 月	2014 年 1 至 6 月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305,028,627	283,405,395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1,007,282,534	1,007,282,534
基本每股收益	0.30	0.28
其中：		
- 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30	0.28
- 终止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	-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2015 年 1 至 6 月，本公司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 (2014 年 1 至 6 月：无)，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37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5 年 1 至 6 月	2014 年 1 至 6 月
租赁押金	12,759,816	15,383,194
预收关联企业款	5,492,282	5,492,282
违约罚款收入	5,115,016	3,909,602
利息收入	2,958,772	1,010,873
其他	6,896,900	2,222,815
合计	33,222,786	28,018,766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7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续)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5 年 1 至 6 月	2014 年 1 至 6 月
水电采暖费	55,046,009	57,121,729
广告费	15,143,606	15,722,157
物业管理项目代付款	5,748,046	5,004,796
租金	3,913,118	3,088,176
其他	33,219,064	24,288,919
合计	<u>113,069,843</u>	<u>105,225,777</u>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5 年 1 至 6 月	2014 年 1 至 6 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u>7,952,374</u>	<u>5,532,324</u>

(4) 本期间本集团无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收到或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2014 年 1 至 6 月：无)。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5 年 1 至 6 月	2014 年 1 至 6 月
净利润	305,316,020	283,665,694
加：投资性房地产折旧(附注四.7)	102,102,798	110,551,736
固定资产折旧(附注四.8)	52,317,775	54,351,27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附注四.11)	10,658,157	10,917,066
无形资产摊销(附注四.10)	4,129,624	4,129,624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净损失/(收 益)(附注四.33、34)	793,890	818,277
财务费用/(收入)(附注四.30)	63,106,551	74,345,782
投资损失/(收益)(附注四.32)	(8,251,153)	(5,806,39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附 注四.12)	8,963,682	7,014,386
存货的减少/(增加)(附注四.5)	1,843,066	1,692,74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8,440,182	(5,020,27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17,858,122	13,048,8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567,278,714</u>	<u>549,708,751</u>

本期间本集团未发生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2014 年 1 至 6 月：无)。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15 年 1 至 6 月	2014 年 1 至 6 月
现金的期末余额(附注四.1)	672,938,171	454,782,21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90,386,059)	(423,912,39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u>(117,447,888)</u>	<u>30,869,819</u>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现金余额(附注四.1)

其中：库存现金	735,356	750,67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72,202,815	789,635,389
现金等价物	-	-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672,938,171</u>	<u>790,386,059</u>

39 外币货币性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美元	419,693	6.1136	2,565,835
欧元	322	6.8699	2,212
应收账款—			
美元	38	6.1136	232
预收款项—			
美元	11,551	6.1136	70,618
其他应付款—			
美元	999,923	6.1136	6,113,129
英镑	29,762	9.6422	286,971
欧元	36,580	6.8699	251,301
港币	253,943	0.7886	200,259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a)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国贸物业酒店 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服务业	95%	-	直接持有
北京国贸国际 会展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服务业	100%	-	直接持有

(2)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a) 联营企业的汇总信息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时代网星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5,870,006	5,571,22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利润	298,779	376,037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分部信息

本集团的报告分部是提供不同服务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集团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并评价其业绩。

本集团有2个报告分部，分别为：

- 租赁及物业管理分部，负责提供出租物业及物业管理服务
- 酒店经营分部，负责提供客房、餐饮等服务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向第三方销售所采用的价格确定。

资产及负债按照分部进行分配，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费用按照受益比例在分部之间进行分配。

(a) 2015 年 1 至 6 月及 2015 年 6 月 30 日分部信息列示如下：

	租赁及物业管理业务	酒店经营业务	未分配的金额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913,508,161	181,637,590	-	-	1,095,145,751
分部间交易收入	11,491	69,644	-	(81,135)	-
主营业务成本	(330,531,604)	(189,975,307)	-	-	(520,506,911)
利息收入	2,847,478	111,294	-	-	2,958,772
利息费用	-	-	(63,023,780)	-	(63,023,780)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298,779	-	298,77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投资收益	-	-	7,952,374	-	7,952,374
折旧费和摊销费	(116,441,896)	(52,766,458)	-	-	(169,208,354)
利润/(亏损)总额	485,771,388	(23,971,667)	(54,772,627)	-	407,027,094
所得税费用	-	-	(101,711,074)	-	(101,711,074)
净利润/(亏损)	485,771,388	(23,971,667)	(156,483,701)	-	305,316,020
资产总额	5,831,721,092	1,445,469,294	2,552,694,661	-	9,829,885,047
负债总额	(718,615,381)	(57,161,130)	(3,725,259,189)	-	(4,501,035,700)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	-	5,870,006	-	5,870,006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1)	2,445,002	3,458,070	484,619,361	-	490,522,433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分部信息(续)

(b) 2014年1至6月及2014年6月30日分部信息列示如下：

	租赁及物业 管理业务	酒店经营业务	未分配的金额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897,859,075	182,638,552	-	-	1,080,497,627
分部间交易收入	2,844	25,926	-	(28,770)	-
主营业务成本	(335,785,344)	(185,541,544)	-	-	(521,326,888)
利息收入	916,472	94,401	-	-	1,010,873
利息费用	-	-	(74,332,177)	-	(74,332,177)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 的投资收益	-	-	237,819	-	237,81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的投资收益	-	-	5,568,573	-	5,568,573
折旧费和摊销费	(125,352,476)	(54,597,229)	-	-	(179,949,705)
利润/(亏损)总额	464,591,448	(18,252,127)	(68,525,785)	-	377,813,536
所得税费用	-	-	(94,147,842)	-	(94,147,842)
净利润/(亏损)	464,591,448	(18,252,127)	(162,673,627)	-	283,665,694
资产总额	5,767,175,865	1,555,004,392	1,975,085,992	-	9,297,266,249
负债总额	(644,382,925)	(74,460,102)	(3,606,467,164)	-	(4,325,310,191)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 的长期股权投资	-	-	5,433,009	-	5,433,009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 的其他非流动资 产增加额(1)	40,564,865	971,006	173,939,625	-	215,475,496

(1) 本项目列示的其他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母公司情况

(1) 母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国贸有限公司	北京	服务业

(2) 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6 月 30 日
国贸有限公司	240,000,000 美元	-	-	240,000,000 美元

(3)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国贸有限公司	80.65%	80.65%	80.65%	80.65%

2 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五。

3 联营企业情况

联营企业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五。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与本集团的关系
中国世贸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中方投资者
嘉里兴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外方投资者
香格里拉国际饭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称“香格里拉”)	母公司的外方投资者之 关联公司
香格里拉饭店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以下称“香格里拉北京”)	母公司的外方投资者之 关联公司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价格均以市场价为基础，由双方协商确定，经本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后签订相关合同。本公司董事会认为与关联方的交易均符合正常的商业条款。

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附注	2015 年 1 至 6 月 金额	2014 年 1 至 6 月 金额
国贸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支付餐饮费及会员费		1,771,810	1,978,788
国贸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支付劳务费		2,704,569	3,050,250
国贸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支付食品加工费及洗衣费等		1,714,789	1,835,497
香格里拉	接受劳务	支付管理费用	a	4,621,247	4,413,468

a 2009 年 8 月 10 日，本公司与香格里拉签署《酒店管理协议》，将本公司所属国贸大酒店委托香格里拉进行管理。协议约定管理期限为 10 年，自国贸大酒店开业日期始至开业日期 10 周年后午夜十二时止。国贸大酒店于 2010 年 8 月 16 日开业，本报告期内公司应向香格里拉支付管理费用 4,621,247 元。

2013 年 8 月 30 日，公司董事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对公司与香格里拉签订的《酒店管理协议》进行了重新审议，同意继续履行该协议。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续)

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附注	2015 年 1 至 6 月 金额	2014 年 1 至 6 月 金额
国贸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收取管理国贸二期物业中心销售佣金及管理酬金	a	1,435,221	1,265,271
国贸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收取国贸西写字楼委托管理费	b	939,439	1,135,772
国贸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收取国贸中心外围委托管理费	c	45,000	45,000
国贸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收取国贸中心 19#楼委托经营管理费	d	309,557	309,557
国贸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收取维修保养费、清洁及绿化费	a、b、c、d	3,756,269	2,659,833
国贸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收取国贸一期 F 区域委托管理费	e	116,518	116,518
国贸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收取“美丽田园”区域委托管理费	f	86,366	86,366
国贸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收取劳务费		723,390	913,212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续)

- a 2012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与国贸有限公司续签《二期物业中心经营管理协议》，继续由本公司全面负责双方共同投资建设的二期物业中心的销售、推广、管理、客户服务及国贸溜冰场的经营管理，本公司由于执行上述任务而发生的费用将由国贸有限公司给予补偿，并另外向有限公司收取相应的佣金。该协议有效期为一年，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期届满时，如果双方对继续履行本协议均无异议，则本协议以一个完整公历年为有效期自动顺延。
- b 2008 年 6 月 6 日，本公司与国贸有限公司签订《国贸西写字楼委托经营管理协议》。自 2008 年 4 月 1 日起，国贸有限公司委托本公司全面负责国贸西写字楼的销售、推广、管理、客户服务等经营管理工作，国贸有限公司按照对本公司履行本协议经营管理国贸西写字楼所发生的实际费用进行补偿的原则，向本公司支付物业管理和维修保养费，并按照一定标准支付销售佣金。该协议有效期为自 2008 年 4 月 1 日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在委托经营管理期限届满前两个月，如果双方对继续履行本协议均无异议，则本协议以一个完整公历年为有效期自动顺延。
- c 2011 年 7 月 30 日，本公司与国贸有限公司签订《国贸中心外围委托管理协议》，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国贸有限公司委托本公司负责国贸中心外围的管理和维护工作，国贸有限公司根据国贸中心外围管理和维护所需的支出情况，向本公司支付管理维护费，并另外支付委托服务费每年 90,000 元。该协议有效期为一年，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协议到期，双方如无异议，自动延期到下一个自然年。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续)

- d 2011 年 7 月 30 日，本公司与国贸有限公司签订《国贸中心 19#楼委托经营管理协议》，自 2011 年 7 月 1 日起，国贸有限公司委托本公司全面负责国贸中心 19#楼（原自行车楼）的销售、推广、管理、客户服务等经营管理工作，国贸有限公司按照对本公司履行本协议经营管理国贸中心 19#楼所发生的实际费用进行补偿的原则，向本公司支付物业管理和维修保养费，并按照一定标准支付销售佣金。该协议有效期为自 2011 年 7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期届满时，如果双方对继续履行本协议均无异议，则本协议以一个完整公历年为有效期自动顺延。
- e 2012 年 8 月 16 日，公司与国贸有限公司签订《国贸一期 F 区地下一层区域（北侧）委托经营管理协议》，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国贸有限公司委托本公司全面负责国贸一期 F 区地下一层北侧区域的销售、推广、管理、客户服务等经营管理工作，国贸有限公司按照对公司履行本协议经营管理上述区域所发生的实际费用进行补偿的原则，向公司支付物业管理和维修保养费，并按照一定标准支付销售佣金。该协议有效期为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在委托经营管理期限届满前两个月，如果双方对继续履行本协议均无异议，则本协议以一个完整公历年为有效期自动顺延。
- f 2013 年 1 月 21 日，公司与国贸有限公司签订《国贸一期地上二层“美丽田园”区域委托经营管理协议》，自 2012 年 9 月 17 日起，国贸有限公司委托本公司全面负责国贸一期地上二层“美丽田园”区域的销售、推广、管理、客户服务等经营管理工作，国贸有限公司按照对公司履行本协议经营管理上述区域所发生的实际费用进行补偿的原则，向公司支付管理费。该协议有效期为自 2012 年 9 月 17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在委托经营管理期限届满前两个月，如果双方对继续履行本协议均无异议，则本协议以一个完整公历年为有效期自动顺延。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2) 租赁

本集团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支出确定依据	2015 年 1 至 6 月确认的租赁收入	2014 年 1 至 6 月确认的租赁收入
国贸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a	2,441,093	2,175,615
国贸有限公司	商铺	b	610,838	588,135
香格里拉北京	办公用房	c	591,832	595,478
国贸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	1,941,913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支出确定依据	2015 年 1 至 6 月确认的租赁费	2014 年 1 至 6 月确认的租赁费
国贸有限公司	国贸一期占地	d	1,858,382	1,858,382
国贸有限公司	国贸二期占地	e	871,289	871,289
国贸有限公司	国贸世纪公寓	f	1,524,399	1,554,754
国贸有限公司	中央厨房	g	1,015,226	1,015,226
国贸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h	304,910	304,655
国贸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i	274,420	-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2) 租赁(续)

a 2011 年 5 月 31 日，本公司与国贸有限公司签订《中国国际贸易中心国贸大厦租赁协议》，国贸有限公司租用本公司所属国贸大厦部分办公用房，每年支付的租金为人民币 4,171,075 元。协议有效期自 2011 年 6 月 13 日起至 2014 年 6 月 12 日止。2013 年 12 月 20 日，公司与国贸有限公司续签《中国国际贸易中心国贸大厦租赁协议》，每月支付的租金为人民币 398,170 元，协议有效期自 2014 年 6 月 13 日起至 2017 年 6 月 12 日止。本报告期内，国贸有限公司支付该租赁费及相关电费共计 2,441,093 元。

b 2013 年 12 月 30 日，本公司与国贸有限公司签订《中国国际贸易中心国贸写字楼租赁协议》，国贸有限公司租用国贸写字楼 1 座部分租区。根据协议，国贸有限公司第一年度每月需承担租金 66,000 元，第二及第三年度每月需承担租金 71,500 元。协议有效期自 2013 年 1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止。

2014 年 5 月 30 日，本公司与国贸有限公司签订《中国国际贸易中心国贸写字楼租赁协议》，国贸有限公司租用国贸大厦部分租区，每月租金为 12,000 元。协议有效期自 2014 年 6 月 1 日至 2017 年 5 月 31 日止。

2014 年 11 月 28 日，本公司与国贸有限公司签订国贸商城(一期)租赁协议，国贸有限公司租用国贸商城一期地下一层部分区域，每月租金为 5,200 元或商铺总营业额的 7%中金额较高者。协议有效期自 2014 年 12 月 1 日至 2016 年 11 月 30 日止。

本报告期内，国贸有限支付上述租赁费及相关电费共计 610,838 元。

c 2012 年 12 月 10 日，本公司与香格里拉北京签署《中国国际贸易中心国贸写字楼 1 座租赁协议》，香格里拉北京租用本公司所属国贸写字楼 1 座部分办公用房，协议有效期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香格里拉北京每月共需支付租赁费 92,486 元。本报告期内，香格里拉北京支付该租赁费及相关电费共计 591,832 元。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2) 租赁(续)

- d 1998 年 9 月 2 日，本公司与国贸有限公司签订《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2008 年 7 月 28 日，双方签署了该合同的补充协议。根据协议，本公司向国贸有限公司租赁使用国贸写字楼、国贸商场、国贸公寓、国贸展厅及多层停车场等所对应的 13,936.5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租赁期限自 1998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38 年 8 月 29 日止，每年的土地租赁费为人民币 1,393,650 元。另外，本公司还需向国贸有限公司支付其缴纳的该土地的使用税及营业税等。

2011 年 12 月 30 日，本公司与国贸有限公司签订《增加国贸一期土地租赁费协议》，鉴于根据国家有关规定，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国贸有限公司应为上述本公司租赁和使用的国贸一期土地缴纳房产税，因此，相应地向本公司增加收取国贸一期的土地租赁费。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向其支付上述相关费用共计 1,858,382 元。

- e 1998 年 9 月 2 日，本公司与国贸有限公司签订《合作建设国贸二期工程协议书》，由于国贸二期工程占用土地的使用权由国贸有限公司以出让方式取得，本公司和国贸有限公司将按照投资比例分摊土地使用权费。从 2000 年起至 2038 年 8 月 29 日，本公司每年向国贸有限公司支付土地使用权费 882,000 元。

2009 年 3 月 24 日，本公司与国贸有限公司签订《国贸二期土地使用税分摊协议》，根据协议，本公司需向国贸有限公司支付其缴纳的国贸二期土地的部分使用税及营业税等。

2011 年 12 月 30 日，本公司与国贸有限公司签订《增加国贸二期土地租赁费协议》，鉴于根据国家有关规定，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国贸有限公司应为本公司租赁和使用的国贸二期土地缴纳房产税，因此，相应地向本公司增加收取国贸二期的部分土地租赁费。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向其支付上述相关费用共计 871,289 元。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2) 租赁(续)

- f 本公司租用国贸有限公司的国贸世纪公寓，为本公司部分外籍员工提供住所，租金按市场价格确定。
- g 2013 年 2 月 28 日，本公司所属北京国贸大酒店分公司与国贸有限公司(中国大饭店)签订合同，国贸有限公司(中国大饭店)同意将中央厨房的一部分出租给北京国贸大酒店分公司作为厨房使用，租赁期限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支付该租赁费 1,015,226 元。
- h 2013 年 11 月 20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国贸国际会展有限公司与二期物业中心签订《国贸写字楼 2 座办公楼租赁协议》，租用国贸写字楼 2 座部分办公用房，每月需承担租金为 50,028 元，租赁期限自 2013 年 11 月 1 日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止。本报告期内，北京国贸国际会展有限公司支付该租赁费 304,910 元。
- i 2014 年 12 月 22 日，本公司与国贸有限公司签订《国贸写字楼 2 座办公楼租赁协议》，本公司租用国贸写字楼 2 座部分办公用房，每月支付的租金为人民币 79,247 元。协议有效期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支付该租赁费 274,420 元。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 (3) 根据本公司与国贸有限公司于 1998 年 9 月 2 日所签订的《商标使用许可协议》，国贸有限公司允许本公司无偿使用其拥有的商标，许可期限为 6 年，从协议生效日起至 2004 年 9 月 1 日止。根据协议条款，协议届满前由于双方对该协议条款和条件没有异议，该协议将自动延续。

(4)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15 年 1 至 6 月	2014 年 1 至 6 月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u>10,412,846</u>	<u>11,637,097</u>

6 关联方应收款项余额

其他应收款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国贸有限公司	<u>593,648</u>	<u>-</u>

7 关联方应付款项余额

其他应付款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国贸有限公司	5,777,824	448,670
香格里拉	2,108,628	1,085,806
香格里拉北京	<u>325,538</u>	<u>325,538</u>
合计	<u>8,211,990</u>	<u>1,860,014</u>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8 关联方承诺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

租赁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租入土地		
国贸有限公司	<u>52,719,225</u>	<u>53,857,050</u>

除上述租入土地需支付的租金外，根据《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增加国贸一期土地租赁费协议》、《国贸二期土地使用税分摊协议》以及《增加国贸二期土地租赁费协议》等协议的约定，本公司还需承担每年按照国贸有限公司实际支付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及营业税等税费相应金额的土地租赁费。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向国贸有限公司支付的上述金额共计 2,729,671 元。

八 承诺事项

1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的购建	<u>1,385,117,785</u>	<u>1,416,327,054</u>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承诺事项(续)

2 经营租赁承诺事项(附注七.8)

根据已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合同，本集团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汇总如下：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2,275,650	2,275,650
一到二年	2,275,650	2,275,650
二到三年	2,275,650	2,275,650
三年以上	45,892,275	47,030,100
合计	<u>52,719,225</u>	<u>53,857,050</u>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本集团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的金融风险包括：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业务主要以人民币结算。但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负责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2015年1至6月及2014年1至6月，本集团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2015年6月30日		
	美元项目	其他外币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2,565,835	2,212	2,568,047
应收账款	232	-	232
合计	<u>2,566,067</u>	<u>2,212</u>	<u>2,568,279</u>
外币金融负债 -			
预收款项	70,618	-	70,618
其他应付款	6,113,129	738,531	6,851,660
合计	<u>6,183,747</u>	<u>738,531</u>	<u>6,922,278</u>
	2014年12月31日		
	美元项目	其他外币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2,088,843	2,401	2,091,244
应收账款	233	-	233
合计	<u>2,089,076</u>	<u>2,401</u>	<u>2,091,477</u>
外币金融负债 -			
其他应付款	5,549,959	730,311	6,280,270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1 市场风险(续)

(1) 外汇风险(续)

2015 年 6 月 30 日，对于本集团各类美元金融资产和美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10%，其它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约 271,326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增加或减少约 259,566 元)。

(2)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支出增加的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降低的利率风险。本集团一般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借款，金额为 2,000,000,000 元以及以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债券，金额为 1,500,000,000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分别为 2,100,000,000 元及 1,500,000,000 元)(附注四.20、21)。

由于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本集团会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并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2015 年 1 至 6 月及 2014 年 1 至 6 月本集团无利率互换安排。

2015 年 1 至 6 月，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 3,750,000 元(2014 年 1 至 6 月：约 4,687,500 元)。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商业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如向租户收取租金押金等)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重大逾期应收款项(2014 年 12 月 31 日：无)。

3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内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053,500	-	-	-	1,053,500
应付账款	17,475,664	-	-	-	17,475,664
其他应付款	804,691,202	-	-	-	804,691,202
长期借款	110,700,000	110,700,000	332,100,000	2,166,050,000	2,719,550,000
-抵押借款	110,700,000	110,700,000	332,100,000	2,166,050,000	2,719,550,000
应付债券	1,073,500,000	27,500,000	527,500,000	-	1,628,500,000
合计	2,007,420,366	138,200,000	859,600,000	2,166,050,000	5,171,270,366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3 流动性风险(续)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应付账款	19,677,131	-	-	-	19,677,131
其他应付款	715,941,325	-	-	-	715,941,325
长期借款	123,795,000	123,795,000	371,385,000	2,347,590,000	2,966,565,000
-抵押借款	123,795,000	123,795,000	371,385,000	2,347,590,000	2,966,565,000
应付债券	1,073,500,000	27,500,000	527,500,000	-	1,628,500,000
合计	1,932,913,456	151,295,000	898,885,000	2,347,590,000	5,330,683,456

如附注二.1 所述，本公司已获得相关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支持，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集团可以继续获取足够的融资来源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入，以保证经营以及偿还到期债务所需的资金。基于以上所述，董事会确信本公司不存在重大流动风险。

4 公允价值估计

本集团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长期借款及应付债券。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本集团发行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应付债券，以合同规定的未来现金流量按照市场上具有可比信用等级并在相同条件下提供几乎相同现金流量的利率进行折现后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本集团的总资本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股东权益。本集团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利用资产负债率监控资本。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列示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u>45.79%</u>	<u>46.16%</u>

十一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1 应收账款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123,623,678	132,979,994
减：坏账准备	-	-
净额	<u>123,623,678</u>	<u>132,979,994</u>

(1)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u>123,623,678</u>	<u>132,979,994</u>

(2) 应收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占总额	计提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占总额	计提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u>123,623,678</u>	<u>100.00%</u>	-	-	<u>132,979,994</u>	<u>100.00%</u>	-	-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一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1 应收账款(续)

(3) 本期间本公司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2014 年 1 至 6 月：无)。

(4) 本期间本公司不存在收回或转回以前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2014 年 1 至 6 月：无)。

(5) 2015 年 6 月 30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 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3,755,295	-	3.04%

(6) 本期间本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2014 年 1 至 6 月：无)。

2 其他应收款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	1,846,334	1,024,995
合计	<u>1,846,334</u>	<u>1,024,995</u>
减：坏账准备	-	-
净额	<u>1,846,334</u>	<u>1,024,995</u>

(1)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158,617	337,278
一到二年	172,020	172,020
二到三年	-	418,166
三年以上(附注四.3(i))	515,697	97,531
合计	<u>1,846,334</u>	<u>1,024,995</u>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一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2)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1,846,334	100.00%	-	-	1,024,995	100.00%	-	-

(3) 2015 年 6 月 30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汇总分析如下：

公司名称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第三方	515,697	三年以上	27.93%	-
第二名	第三方	112,326	一年以内	6.08%	-
第三名	第三方	80,000	一年以内	4.33%	-
第四名	第三方	50,000	一年以内	2.71%	-
第五名	第三方	36,000	一年以内	1.95%	-
合计		794,023		43.01%	-

(4) 本期间本公司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2014 年 1 至 6 月：无)。

(5) 本期间本公司不存在收回或转回以前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2014 年 1 至 6 月：无)。

3 长期股权投资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1)	19,500,000	19,500,000
联营企业(2)(附注四.6)	5,870,006	5,571,227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净额	25,370,006	25,071,227

本公司不存在长期股权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一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1) 子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追加或减少投资	2015 年 6 月 30 日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减值 准备	本期计提减 值准备	本期宣告分派的 现金股利
国贸物业酒店管 理有限公司	9,500,000	-	9,500,000	95%	95%	-	-	7,600,000
北京国贸国际会 展有限公司	10,000,000	-	10,000,000	100%	100%	-	-	-

(2) 联营企业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5 年 6 月 30 日	减值准备	
		追加或减少 投资	按权益法调整 的净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分派的 现金股利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时代网星	5,571,227	-	298,779	-	-	-	-	-	5,870,006	-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一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2015 年 1 至 6 月	2014 年 1 至 6 月
主营业务收入	1,034,759,045	1,031,729,630
主营业务成本	<u>469,381,002</u>	<u>478,303,207</u>

本公司主要业务为对外提供物业租赁服务及酒店经营，与上述业务相关的收入均来自北京。因此本公司无需按产品或按地区对于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进行分析。

按收入类型分析如下：

	2015 年 1 至 6 月		2014 年 1 至 6 月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物业租赁及管理	853,063,075	279,394,204	849,091,078	292,758,819
酒店经营	181,695,970	189,986,798	182,638,552	185,544,388
合计	<u>1,034,759,045</u>	<u>469,381,002</u>	<u>1,031,729,630</u>	<u>478,303,207</u>

5 投资收益

	2015 年 1 至 6 月	2014 年 1 至 6 月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600,000	9,5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589,754	5,288,767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98,779	237,819
合计	<u>15,488,533</u>	<u>15,026,586</u>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15 年 1 至 6 月	2014 年 1 至 6 月
违约罚款收入	5,115,016	3,909,602
处置非流动资产净损失	(793,890)	(818,277)
捐赠支出	-	(27,7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 收入和支出	(31,531)	(15,24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u>4,289,595</u>	<u>3,048,385</u>
所得税影响额	(1,072,399)	(762,09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472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u>3,217,196</u>	<u>2,286,761</u>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		每股收益			
	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5 年 1 至 6 月	2014 年 1 至 6 月	2015 年 1 至 6 月	2014 年 1 至 6 月	2015 年 1 至 6 月	2014 年 1 至 6 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 东的净利润	5.75%	5.73%	0.30	0.28	0.30	0.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5.68%	5.69%	0.30	0.28	0.30	0.28